

2023年呐喊明天读后感 鲁迅呐喊明天读后感(优秀5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呐喊明天读后感篇一

《药》是一个比喻。救国的重任，在鲁迅看来，绝不是小资产阶级发动的革命所能胜任的。因为其脱离工农的固有缺陷，使他们在国家政治力量对比中始终软弱无力。尽管那些内心有着真诚的为救国不惜付出生命的热情的人，到死也得不到普通群众的理解，更得不到多数人的支持，最终为国捐躯，身首异处，自己的鲜血却被没觉悟的老百姓当作治肺病的迷信药物吃掉。

《药》的明线是描写群众愚昧；其暗线歌颂了革命者的献身。用人血馒头将明暗两条线索连结起来，就更加突出了群众的愚昧，但却又使献身的革命者感到了一种难以忍耐的悲哀和孤寂。作者所揭示的不是夏瑜有什么错误和缺点，而是群众身上的弱点。并且不是一般的揭示，而是把这种弱点和革命、革命者联结起来，更加深刻地加以揭示。诚然夏瑜是孤寂和悲哀的，但作者并没有剖析他这孤寂和悲哀的主观原因，比如“脱离群众”之类，而是着重在揭示造成这种悲哀和孤寂的客观原因。就在剖析客观原因的时候，作者也不是着重在揭示反动统治者的凶残和狡猾，而是侧重描绘群众的麻木和愚昧。这就是说，革命者的悲哀和孤寂是因为深味了群众的愚昧和麻木之故。

鲁迅曾经与友人谈及这篇作品，他说：“《药》描写群众的愚昧，和革命者的悲哀；或者因群众的愚昧而来的革命者的

悲哀；更直捷地说，革命者为愚昧的群众奋斗而牺牲了，愚昧的群众并不知道这牺牲为的是谁，却还要因了愚昧的见解，以为这牺牲可以享用……”我们认为鲁迅的这一段话已经清楚地说明他所要表达的中心思想是什么。如果需要我们做出概括的话，《药》的主题就是：群众现在还很愚昧，他们对于革命本是迫切需要的，然而他们却毫不觉悟，甚至敌视革命。要革命，就必须用科学的、民主的思想，把他们从孔孟之道和封建迷信的长期统治下解放出来，否则，革命的成功就没有希望。

2 《狂人日记》的梗概：

《狂人日记》一书共有四十小节，内容也很简单，就是讲述一个小伙子患了精神病时写的日记，这是中国第一部白话小说，是《呐喊》的初篇。

这篇小说是描写一个迫害狂症患者的心理活动，把他生活的感受和心理幻觉柔和一体，用人物自叙的方式“暴露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

“狂人”出生于封建士大夫家庭，身受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的束缚和压迫，造成对社会的恐怖心理。他认定现在是个“吃人”的世界，封建制度是“吃人”的社会。他半夜察看历史，看见满本都写着两个字“吃人”。他对吃人社会发出勇敢的`挑战，相信将来的社会是“容不得吃人的人”，喊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声。小说揭露了封建礼教在仁义道德掩盖下“吃人”的本质，被誉为“彻底反对封建制度的第一声春雷”。

《狂人日记》写于一九一八年四月。它是鲁迅创作的第一个白话小说，也是现代中国的新文学的第一篇杰出作品。

《狂人日记》的主题，据鲁迅说，是“意在暴露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弊害”何在？乃在“吃人”。鲁迅以其长

期对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的深刻观察，发出了振聋发聩的呐喊：封建主义吃人！

鲁迅曾说，《狂人日记》“显示了‘文学革命’的实绩”，它以“‘表现的深切和格式的特别’，颇激动了一部分青年读者的心”。的确，《狂人日记》在近代中国的文学历史上，是一座里程碑，开创了中国新文学的革命现实主义传统。

3 《鸭的喜剧》的梗概：

《鸭的喜剧》是一篇带有纪实性色彩的小说，作者与俄国盲诗人爱罗先珂在北京有过一段交往，本篇即以此为素材，作品结构简单明了，但内容丰富深广。作者塑造的主人公爱罗先珂对世界充满爱心，那是一种趋势博大的爱，他爱一切生物，爱充满活力的生命，爱欢乐的世界，但世界并非尽如人意的。作者通过鸭的喜剧——也就是由蝌蚪的悲剧，提示了生存竞争，弱肉强食的生命现象所折射出的社会现象，委婉的表达了人间不可能无所不爱，唯有反抗强暴，才能保护弱者的思想。本篇在写作上有散文化特色，情节性不强，但语言朴实、亲切、雅致、别有一翻韵味。

爱罗先珂居住在北京。他觉得十分无聊，寂寞，便托人买了一些蝌蚪儿，待它们长大后就可以听到交响曲般的“蛙鸣声”。当他从孩子口中得知“他们生了脚了”，“他便高兴的微笑道”。

然而，他又买了四只“诚然是可爱，遍身松花黄”的小鸭。小鸭固然可爱，但它们在游泳的时喉，“吃掉”了河中爱罗先珂的蝌蚪。使他梦寐以求的“蛙鸣交响曲”就这样破灭。事后，他带着遗憾离开了“沙漠”般的北京。

文章不长，但是字里行间鲁迅先生所运用的修辞手法却是十分精辟的，他把北京比喻成“沙漠”，从中体现出北京的安静、干燥等特点。文中鲁迅写到的小鸭形象，虽然不过一、

两句话，但十分形象、生动地体现出小鸭可爱的样子。

4 《端午节》的梗概

《端午节》塑造了一个表面上进步，骨子里落后的旧知识分子“方玄绰”的形象。方玄绰是“这些因循守旧，看不惯新的事物，总是喜欢在过去的世界里思考问题的人物代表。”

从他的身份地位上看，他不仅厕身于高等学府，喜欢发发奇谈怪论，而且又混迹于官场，扭扭捏捏地做个政府的小官。这个知识分子加官僚的身份，使他说话做事充满矛盾，——“索薪”事件，更是使他不尴不尬，左支右绌，颜面尽失。

从他的文化角色上看，他表面上是新式文人，天天捧着《尝试集》咿咿唔唔。但骨子里浅薄、市侩，在家里是坐吃等伺候的“家长”，在社会上是袖手旁观，静观待变的“看客”，是个披着新衣的旧式文人。

鲁迅在这篇小说中采用的是轻松、幽默的讽刺笔调。通过描写方玄绰的行为、语言和心理，塑造的是一个表面上进步，骨子里落后的旧知识分子形象。而在中国的传统里，屈原是先进的知识分子的代表，端午节又是纪念诗人屈原的。用端午节作题目，更加讽刺了主人公的浅薄和市侩。

5 《故乡》的梗概

《故乡》写于19，其中的故事情节和主要人物，大多取材于真正的现实生活，它深刻地概括了1921年前的30年内，特别是辛亥革命后十年间中国农村经济凋敝，农民生活日益贫困的历史，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社会风貌。

小说中鲁迅主要表现了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是对客观现实的反映，作品通过记忆中的故乡和现实目睹的故乡对比，揭

露帝国主义的侵略，封建主义的压榨给人民造成的苦难，反映了辛亥革命前后农村破产，农民痛苦生活的现实。另一方面，集中体现了鲁迅先生对“人性”探索的意义。作品深刻指出了由于受封建社会传统观念的影响，劳苦大众精神上受到极大束缚，古训筑成的高墙，使人与人隔膜起来。突出反映了鲁迅对“国民性”的拯救。

《故乡》中有我们所熟知的少年闰土和中年闰土的形象对比，少年闰土活泼可爱，机灵能干，中年闰土则麻木、畏缩，反映了传统思想对人的深刻影响，还有豆腐西施杨二嫂的形象，由一个美丽的女子变为一个庸俗、自私、刻薄的人，这不仅是作者对当时中国农村生活现实的深刻的思考，也是对统治中国农民的思想的历史文化的不满，所以要“逃异地，走异路，去寻求别样的人生”，也希望年轻的一代有新的生活。

6 《孔乙己》的梗概

孔乙己是清末一个下层知识分子。他苦读半生，热衷科举，一心向上爬，在“四书”、“五经”中耗掉了年华，落到即将求乞的境地。他不肯脱下那件象征读书人身份的、又脏又破的长衫，说起话来满口之乎者也，时刻不忘在人们面前显示自己是与众不同的读书人，甚至当别人戏弄他时，他还一再表现出自命不凡、孤芳自赏的傲气。只有当人们触到他灵魂深处的疮疤：“怎的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时，他才立刻颓唐不安。在长期的封建教育熏陶中，他和一般“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士大夫一样，养成懒惰的恶习，不会营生。为生计，免不了偶尔做些偷窃的事。即使落到被打折腿的惨境，他还要用手慢慢地走到酒店去喝酒。面对这样冷酷的现实，孔乙己却能在瞒和骗中偷生，自欺欺人，以别人难懂的之乎者也为自己遮丑，显示自己的学问，并以腿是“跌断”的谎言来维护自己的“尊严”。封建科举制度无情地摧残了他的肉体 and 灵魂，然而他麻木不仁，至死不悟，始终不明白自己穷困落魄终生的原因。这正是他性格中最可悲的东西。作者用无情嘲讽的笔触，通过对孔乙己思想性格

的刻画，把批判的矛头直指封建制度。然而，作者在批判他的封建意识时，也表现了一定的同情心，特别是写到他教“我”识字，给孩子分茴香豆，从不拖欠等情节，一再表现了他心地善良，从而更激起读者对迫害他的封建制度的愤恨。

7) 《阿q正传》的梗概

呐喊明天读后感篇二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在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后还是默默地离开了人世。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而《药》则更能够淋漓尽致地表现这一点。文中凶暴残酷的刽手康大叔，因

为小儿小栓的痨病而拿出所有家档去买了个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和那些在茶店里议论纷纷的茶客，但是文中最不幸的就是因为革命而被处死，最后用自己的血作了人血馒头而牺牲的人，这一切的一切都说明了当时社会的状况，康大叔的残酷，卑鄙，仗势欺人。华老栓的愚昧，迷信，麻木，茶客们的盲从和人与人之间的势利，夏瑜的英雄气概但是完全脱离群众的革命是无法成功的。

当然，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鼓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评的语言，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重整我中华雄威！

中国经过几十年的历史，从封建社会走向了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而迈进，这是经过我们许许多多的劳动人民，经过了几代的国家领导，才走来的，我们要继续努力，为共产主义而奋斗！同学们，让我们站起来，为我们的美好明天而奋斗吧！

[呐喊鲁迅读后感]

呐喊明天读后感篇三

鲁迅，原名周树人，浙江绍兴人。一九零四年赴日本仙台学医，后弃医从文，成为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一九二三年八月，短篇小说集《呐喊》出版，小说真实描绘了从辛亥革命到五四运动的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社会矛盾。小说集《呐喊》是中国现代小说的开端与成熟的标志，开创了现代现实主义文学的先河。作品通过写实主义、象征主义、浪漫主义等多种手法，以传神的笔触，生动形象地塑造了狂人、孔乙己、阿q等一批不朽的艺术形象，有力揭露了

封建恶势力，有力表达了作者渴望革命，为时代呐喊，希望唤醒国民的思想。

鲁迅先生的作平语言总是幽默而带有讽刺。“老栓也向那边看，却只见一堆人的背后；颈项都伸得很长，仿佛许多鸭，被无形的人捏住了的，向上提着”将一群看客滑稽的模样描写的淋漓尽致。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激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评的语言，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底层百姓的麻木与无情。鲁迅先生拿起笔，写出一一篇又一篇的文章。为整个国家的雄起做出了极大的贡献，他的作品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挽救了一个一个又一个个愚弱的国民。“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文字的魅力就是如此之神奇，鲁迅先生的文章如点点火星，照亮了每一个人的心。

鲁迅的笔是锋利的，可以说是力透纸背，他笔下的一一个个小人物映射出的都是社会中的大问题。《药》中他正是巧借华、夏二家的悲剧想要大声呐喊出的是华夏民族的悲哀，《故乡》中塑造的一一个个愚昧的国民形象到今日难道就不复存在了吗？他们一直存在着，如果没有全民教育的普及，他们将一直存在着。《呐喊》对我的影响很大，让我更加清楚地认识并了解到了“旧社会”劳动人民的悲惨生活。而我们现在的美好生活，更应该由所有人来好好珍惜。

呐喊明天读后感篇四

也不能说：鲁迅是伟大的，然而谈者太众，以至失了新鲜感；又不能说：我这篇是不同的，我是想说些不一样的。所以，确乎是个困难的话题。然而，一本《呐喊》，薄而沉重，中国的学生们，无论如何算是读了大半的，年来岁去，谁人读起开篇自序里的字句能不唏嘘自叹的？有多少人到中年，累了歇了，坐椅子上声叹息，连吐落的第一口气里都有着疲惫的痕迹，于是他们能够想到的，有时候惟有鲁迅。一个民族文化的着落点，有失便就有重构，倘若说旧文化隳于五四，

则新文化的构建，有一大部分乃可以说是从《呐喊》而起，这之间，有着总体与个人差异的说法，所公认的，是鲁迅作为旗手，举的标志物明白而辉煌。

在自序中，鲁迅写道：“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这是作者最初的困惑和最审慎的态度，得来的回答不够令人满意，却现实功利且无可奈何。

一个问题浮现：究竟是谁人的呐喊声？——关于呐喊者，关于呐喊本身。困惑首先在于鲁迅的身份定位：知识分子否？还是作家？抑或学界同声呼唤的启蒙者？最切实际、最大的可能是三者兼具。我们意愿读懂《呐喊》，向往理解作者，因而这是困境，也是高潮。

竹内好眼中的鲁迅，是个孤独的知识分子，之所以说“作为启蒙者的鲁迅和近似于儿童的、相信纯粹的文学的鲁迅这种二律背反同时存在的矛盾同一”，恐怕也是由于看出了鲁迅形象注定无法单一的历史文化定位。

郜元宝有言，“在现代中国，纯粹观念形态的思想很难生根，能在现代中国生根的思想必须像鲁迅的文学那样，带有个体生命的气息，就是说，必须具有文学的形态。文学之外无思想”——能不能这样说呢？正是由于鲁迅身上既承传了古士大夫们的风骚之骨，又显露出新的社会阶层敏锐的洞察和感悟力，且兼具之前所未有的时代启蒙者的特殊方法论意义，其难得的完整性和客观性决定了他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特殊地位。

首先，一个不争的事实是建国前大部分的知识分子归类于资产阶级，然而作家不是，甚而有众多作家誓言与知识分子的

固有身份定位决裂，如沈从文所宣称的那样。我们会发现，一旦历史政治形势与时代命运非正常的密切起来，此一现象便绝不单一。这种令人尴尬的情形似乎反映出特定历史阶段作家层与知识分子阶层的剥离，纵然作为时代丰富性的标志之一，但却造就了同时代文学最大的暗伤：斗争无所不在，且都局限于当下和表层，无法深化作品主题，亦不能超脱自身于时代之外。

就知识分子、作家以及启蒙者三个身份所涉及的范围来说，知识分子最具私人性；作家由于其作品的公众性，必须具备相当程度的大众和普世原则；而启蒙者这一身份，则反映出整个时代乃至超越时代的需要和宽泛，正如t.s.艾略特在其《传统与个人才能》中所指出的，任何一个诗人或作家必然与其整个民族的历史发生某种联系，他们一面创出新的历史份额，一面将自己添加进历史，成为整体的一环——这是作为诗人或作家的必然和超然。

作为启蒙者的作家或者说知识分子，他本身可能并不能非常清楚的反映出这一点，但他的身上定然有着集结整个时代最典型、最清晰且最能与历史相协调的样貌特质。而之于近现代的中国无可置辩的是，能够超越时代，将进步的作家身份与知识分子的传统近乎完美的结合，并创造性的赋予其难能的启蒙者角色定位的，现代作家中，只有鲁迅一人。

[]

呐喊明天读后感篇五

《明天》中宝儿是因为生病没有得到及时的治疗而死去，可害死他的究竟是谁？鲁迅在文中对此的交代似有似无。首先，何小仙这一人物与宝儿的死有很大关系，庸医怎能医好病人？鲁迅的父亲是因为生病去世，他自己对庸医很是憎恶。何小仙只是让单四嫂子给宝儿照药方抓药，还强调保婴活命丸必须是贾家济世老店才有，宝儿的病不碍事，可最终宝儿还是

死了，指不定是与贾家有什么勾当，偏叫单四嫂子去他家买药。其次，对于王九妈、蓝皮阿五、咸亨的掌柜、红鼻子老拱似乎对于宝儿的死没有什么关系，甚至都在好心的帮着单四嫂子，蓝皮阿五帮忙抱过宝儿，他们几个人在宝儿死去后又帮忙打理丧事。看起来似乎都是为单四嫂子好，可阿五从单四嫂子手中接过宝儿的时候还不忘占她的便宜，或许这才是他的主要目的。与单四嫂子说话又被冷落，后来干脆说自己和朋友约好吃饭的时间到了，便把宝儿还回她的手上。自己得不到好处自然不愿意继续帮忙。至于王九妈，在见到单四嫂子抱着宝儿看完医生回来时，端详了宝儿一番，把头点了两点，摇了两摇。这是什么意思？又没有表明，宝儿死后也在热心的打点着，但却让人觉得她很冷血因为在合棺时她对单四嫂子的哭很不耐烦，可正常的女人不是应该在这样的场面好好劝说单四嫂子吗？甚至。咸亨掌柜受托帮助弄来棺材，看样子似乎是一个好人，但是却总让人觉得他从单四嫂子那一副耳环和一支裹金的银簪上捞到什么好处。最后，也是最不像害死宝儿的人，他的母亲，单四嫂子，按说单四嫂子的生活是一场悲剧，在那样的社会中，寡妇死了儿子还能有什么希望呢，还能有怎样的明天呢？她是一个粗笨的女人，在为儿子治病上，她几乎花光了自己所有的积蓄，神签也求过了，愿也许过了，单方也吃过了，可宝儿的病就是不见好，这是为什么？没有采取正确的方法治疗，自然好不了。当然，在那样的社会环境中，单四嫂子的所作所为很正常，换做是任何一个母亲都会跟她一样，有哪位母亲愿意自己的孩子死去呢？单四嫂子的人生就是一场悲剧，而造成这场悲剧的又是谁？当时的社会又有多少不是这样的状态呢？所以说麻木不仁永远是那群人的共同特点。这是让鲁迅等有志青年的所感到痛心的。

在《明天》中宝儿是单四嫂子的明天，但是宝儿最终还是离开了，这让单四嫂子的明天更加灰暗。明天，本来是给人以希望的一个词，现在却让这场悲剧加重了悲伤的色彩。单四嫂子的悲剧是个人的，更是这个社会的。但是，鲁迅笔下的看客看到的不是单四嫂子失去了希望，反倒是她失去了精神支柱后的孤独。他们所考虑的是所有的事情会不会给自己带

来好处，会不会让自己感到快乐，其余人的喜怒哀乐才不会影响到自己的生活，最多是人们在茶余饭后所讨论的八卦罢了。如此一来，便是国民愚昧的且不愿意改变现状。

总而言之，《明天》中依旧是鲁迅风格的展现，他的写作方式始终是那样的辛辣和讽刺。明天也是他一直所追寻的，致力于其中，一生不悔。“只有那暗夜想变成明天，却仍在这寂静里奔波。”单四嫂子的明天是个悲剧，但是整个社会的明天在有志之士的努力下很美好！